

# 计算机与信息安全学院文件

计信字〔2023〕17号

## 计算机与信息安全学院国家奖学金 评选办法（试行）

### 一、享受国家奖学金的基本条件

- 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、全脱产学习的全日制研究生，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。
-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。
- 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。
- 诚实守信，品学兼优，各门课程成绩均合格。
- 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。
- 按规定注册、缴纳学费。
- 入学以来，学位课加权分不低于 75 分，学位课加权分直接计入评审总得分。

### 二、国家奖学金评审基本原则

- 国家奖学金主要奖励学习、科研、实践全面发展的特别优秀的学生。
- 科研成果评估主要考察成果质量，在质量同级时，比较数量。
- 成果只考虑第一作者，不考虑其它作者（如果导师或者经学

院备案的副导师是第一作者，学生第二作者的作为第一作者处理)。

4. 成果只考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单位。
5. 科研成果只考察三类：学术论文、专利及著作权、科技竞赛。
6. 如果科研成果得分相同，则依照学业课程得分列高低排。

### 三、科研成果得分计算规则

#### (一) 学术论文（论文要求是计算机相关的论文）

1. SCI 检索的期刊论文（一等），对于同是 SCI 检索的文章，参考属于 ESI 计算机科学领域的 JCR 期刊大类分区 Q1-Q4 分区分值：1000、500、300、200，否则分值：100；属于非 ESI 计算机科学领域的 JCR 期刊大类分区 Q1-Q4 分区分值：500、300、200、100。

投稿论文返回小修、大修分别算：70%、40%。

2. EI 检索的期刊论文（二等），对于同是 EI 检索的文章，一级学报分值为：500，其它 100。

投稿论文返回小修、大修分别算：70%、40%。

3. 会议论文如果属于 CCF 推荐会议或中国密码学会推荐会议中的前两类(A 类及 B 类)则分值分别为：1000 及 500。CCFC 类会议不计分，EI 检索的会议论文，若不属于 CCF 推荐的 A, B 类，不计分。

4. 对于中文期刊，若是 2022 年 CCF 推荐的计算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 T1, T2, T3 中文期刊，则分值分别为：500, 200, 100。

5. 非 EI、SCI 检索的国内中文核心期刊算四等，分值：30

6. 国内正式出版的英文期刊，分值：30。

7. 学术专著（科技处认定），每万字分值：15。

8. 其它论文不算分。

注：EI、SCI 源刊等同于 EI、SCI 检索；有争议的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认定。

### **补充说明：**

1. CCF 推荐的 A 类、B 类、C 类期刊或中国密码学会推荐的 A 类、B 类、C 类期刊分别作为属于 ESI 计算机科学领域的中科院 JCR 期刊大类分区中的 1 区、2 区和 3 区对待。

2. 对于 EI 检索的期刊论文，一级学报参照《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奖励办法》中列出的“理工类中文权威期刊校内奖励目录”。

3. 对于会议论文，如果出现在 CCF 或中国密码学会推荐的会议列表中，则只要有录用通知及交费证明即可计分，否则需要被 EI 检索并提供检索证明。

4. 副导师的认定在研一第一个学期末进行统一认定，其他时间不再认定，且每位同学只能有 1 位副导师（每位副导师也只能协助指导一个学生），一经认定不得更改。

5. 发表在《国际期刊预警名单（试行）》（2021 年-2023 年）中期刊上的文章，分值为 0 分。

### **（二）专利及软著**

获得发明专利授权（至多两项）：分值为 100/项；成功受理发明专利（至多算两项）：分值为 20/项；获得的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（至多算两项）：分值为 10/项。

### **（三）科技比赛获奖**

奖励级别由学术委员会认定，所有获奖分数至多不超过 50 分。

省部级以上单位组织的公开科技竞赛活动所获得的奖项（非论文评比）：国家级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分值分别为：50、30、20；省级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分值分别为：20、10、5；其它科技活动获奖（至多算两项）分值为5。

#### 补充说明：

1. 以上获奖如为多人，评定计分方法为注明排名不分先后的按照获奖人数取平均值；没有注明排名不分先后的，排名以奖状上排序为准：获奖排名为排名第一、排名第二、排名第三、排名第四、排名第五其得分加权系数分别为1、0.8、0.5、0.3、0.1。

获奖者得分 = 活动得分 × 得分系数 /  $\Sigma$  得分加权系数。

2. 英语类比赛不算科技竞赛活动。

#### （四）科技成果奖

根据贡献及排名顺序由学术委员会认定，分值为100—2000分之间，主要有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一、二、三等奖；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一、二、三等奖；获得市级科技成果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#### 四、其他

1. 所有成果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2. 特殊情况由学术委员会认定。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，由计算机与信息安全学院负责解释。

桂林电子科技大学

